

敬送：幼兒教育學系

教務處 通知

101.05.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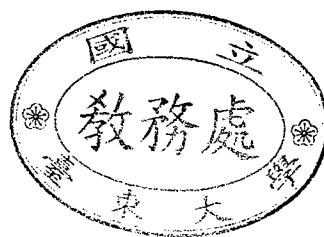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請各系於6月15日（五）前推薦101學年度校課程會議教師代表一名，並將名單（附件）送至教務處課務組彙整以俾製發聘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第二條：「本會由教務長、各學院院長、進修暨推廣部主任、軍訓室主任、通識教育中心主任、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處長、各研究所所長、各學系系主任、本校教師會代表一人、各系推薦教師代表一人及課務組組長組成之。」辦理。
- 二、請各系於6月15日（五）中午12：00前，將推荐之教師名單（附件），送至教務處課務組彙整以俾製發聘書。

如有疑問 請電洽分機 1111 行政助理莊紀瑄

今



101 學年度「校課程會議」各系教師代表名單

一、學系名稱：_____系

二、101 學年度校課程會議教師代表：_____ 教師

系主任核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【請於 101 年 6 月 15 日(五)中午 12：00 前，繳回課務組，謝謝。】